

债券代码：136448

债券简称：16 万达 03

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16 万达 03”公司债券

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行权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调整前适用票面利率：3.95%
- 调整幅度：85BP
- 调整后适用票面利率：4.80%
- 调整后起息日：2019 年 5 月 24 日

根据《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募集说明书》中关于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，本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本公司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（债券简称：16 万达 03，债券代码：136448，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。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，本公司决定上调票面利率，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为 4.80%（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，不计复利，逾期不另计利息）。

一、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：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。
- 2、债券简称及代码：16万达03（代码：136448）。
- 3、发行人：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。
- 4、债券品种及发行规模：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，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，最终发行规模为50亿元。
- 5、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6]861号。
- 6、担保情况：本期债券无担保。
- 7、债券形式：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。
- 8、债券利率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3.95%，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，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，如发行人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，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调基点，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。
- 9、还本付息方式：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，不计复利。每年付息一次，到期一次还本，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。
- 10、付息日：本期债券的付息日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5月24日。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，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7年至2019年间每年的5月24日。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；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。
- 11、兑付日：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5月24日。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，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5月24日。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，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。
- 12、上市地点：上海证券交易所。
- 13、上市日期：2016年6月15日。

14、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：经大公国际综合评定，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，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

本期债券存续内前3年（2016年5月24日至2019年5月23日）票面利率为3.95%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，发行人选择上调票面利率85BP，即2019年5月24日至2021年5月23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4.80%。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，不计复利，逾期不另计利息。

三、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

1、发行人：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3号万达广场B座

联系代表人：郝军利

电话：010-8585 3888

传真：010-8585 3219

邮政编码：100020

2、牵头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、债券受托管理人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至45层

法定代表人：霍达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北楼9层

联系人：许悦平、寿峥峥、周韬、刘威、史敏捷

联系电话：010-5083 8997

传真：010-5760 1770

3、联席主承销商、联席簿记管理人：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11层

联系人：文创、王红兵、李雪斌、张瑜、杨晓雨、朱晓丹、王昭、梁宇

联系电话：010-6656 8888

传真：010-6656 8390

4、托管机构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

联系人：徐璜

联系电话：021-6887 0114

邮政编码：200120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6 万达 03”公司
债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行权公告》盖章页)

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9年12月23日